

##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杭安医学业务发展的需要，进一步增强杭安医学以 AI 临床诊断为核心的项目研发、市场拓展、产品量产等方面的综合实力，拟以自有资金 6,500 万元对杭安医学进行增资，增资的价格为 1 元/出资额。上述交易具有必要性，定价方式客观、公正，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3 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张承先生、张千一女士、时百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因关联董事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安杰思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1)

## **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主要为满足日常经营及高端诊疗设备项目投资建设的需要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该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安杰思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2)。

## **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**

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安杰思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3)。

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0 日